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ai Health Industry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三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9)

委任執行董事

三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余昊先生(「余先生」)自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余先生，36歲，2005年持有湘潭大學生物工程學士學位，2013年取得電子科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06年至2011年在上海藍心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一間醫藥研發機構，後被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安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收購)任研發工程師及項目主管，負責醫藥研發相關事宜；彼於2013年底至2014年底在益豐大藥房連鎖股份有限公司(一間醫藥流通企業，為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SH603939)任質量主管，負責渠道建設及政府關係；彼於2015年至2017年在東方匯富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一間私募股權機構)任投資經理、高級投資經理及投資總監，負責醫藥等大健康項目的投資相關事宜；彼於2017年9月至2019年11月，在江門甘蔗化工廠(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為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SZ000576)之投資發展部任投資部經理，負責投資相關事宜；余先生在醫藥研發、流通及醫藥投資方面具有豐富經驗。

本公司已與余先生訂立服務合約，為期2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彼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可收取每月董事酬金20,000港元及酌情性花紅，視乎本公司之業績及個人貢獻而定。該酬金乃經參考彼之經驗、職務及責任、現行市場狀況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後釐定。本公司亦可向余先生支付額外酬金，酬金由董事會按彼於本公司事務上付出之時間、精力及專業經驗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余先生(i)並無於任何公眾公司(該等公司的證券於過去三年在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持有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或董事職務；(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i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及(iv)並無或被視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擁有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且概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呈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余先生加入董事會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三愛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成慶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於上文變動之後)，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即陳成慶先生(主席)、高伯瑞先生、袁朝陽先生、張榮慶教授及余昊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修遠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屠方魁先生、王子豪先生及隆軍先生組成。